

中国教育工会青浦区工作委员会文件

青教工〔2018〕4号

关于同意毓秀幼儿园第三届工会委员会 选举结果的批复

毓秀幼儿园工会：

你们报来《关于毓秀幼儿园第三届工会委员会选举结果的请示》收悉。

经审核，同意蒋国珍、陈玲玲、黄瑞华、蒋红莲、王珊珊等5人组成毓秀幼儿园第三届工会委员会，蒋国珍任工会主席。

同意蒋红莲、陈玲玲、王珊珊等3人组成毓秀幼儿园第三届工会女职工委员会，蒋红莲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主任。

同意黄瑞华、陈玲玲、王珊珊等3人组成毓秀幼儿园第三届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，黄瑞华任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主任。

上述三个委员会任期3年，从2018年1月至2021年1月，特此批复。

2018年1月22日

抄送：青浦区总工会，毓秀幼儿园党支部。

上海市青浦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18年1月22日印发
